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黃郁琇
電話：(02)7736-5932
電子信箱：huk0303@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五)字第11300919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含附件）影本（A09000000E_1130091935_senddoc2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30091935_senddoc2_Attach2.odt、
A09000000E_1130091935_senddoc2_Attach3.odt、
A09000000E_1130091935_senddoc2_Attach4.pdf）

主旨：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以下簡稱人力學院）「114年Coursera課程導讀系列研習預定辦理班別需求調查表」，請查照並於113年9月24日（星期二）前至該學院網站完成需求調查填報作業。

說明：

- 一、依人力學院113年9月6日人發專字第1130200194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含附件）影本1份。
- 二、人力學院配合2030雙語國家政策，將於114年規劃結合國際數位學習平台Coursera，辦理4種Coursera課程導讀系列研習班別，爰辦理各班別之訓練需求調查，相關調訓原則及填報作業注意事項如下：
 - (一)每人僅得選擇1種Coursera課程導讀系列研習班別填報需求。
 - (二)各班別均含遠距、實體及數位課程，學員於參訓後請假如超過一定時數者（各班請假上限：A、B、C班4小時；D



班1小時)，或因故未完成該導讀班別指定之數位課程者（含本期程前已註冊該數位課程），仍應於114年1月1日至同年6月30日間，完成國際數位學習平臺Coursera至少完成2門課程（其中1門須為「必選修課程專區」課程）及繳交研習報告，未達最低學習時數或未繳交研習報告者，將由人力學院通知薦送機關。

(三)前揭各班別原則於人力學院兩院區皆有辦理，並依訓練需求人員服務地點區分研習院區，苗栗（含）以北、宜花東及離島縣市人員請填報臺北院區班別；臺中（含）以南縣市人員請填報南投院區班別。另如機關於不同地區設有派駐辦公室時，請依需求人員實際服務地點填報需求資料。

(四)人力學院得衡酌需求調查結果，彈性調整各班辦理情形，未達一定需求人數之班別，得不予開班，或合併兩院區需求辦理。

三、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彙整訓練需求並填報。

四、請於旨揭期限前至人力學院「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系統」(<https://service.hrd.gov.tw/>) / 「訓練承辦人專區」 / 「需求調查填報」頁面完成填報作業，並請利用人力學院需求名冊填報方式，以留存填報需求人員資料，俾利後續依該名冊進行調派訓作業，「訓練需求填報操作說明」請參閱附件。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

